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NOVATIVE FINANCE GROUP LIMITED

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及載於同日之週年大會通告（「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週年大會上提呈之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已獲出席並於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週年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有關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所投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票數 (%)	反對票數 (%)	投票總數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8,677,561,928 (100%)	0 (0%)	8,677,561,928
2(i)	重選吉可為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657,876,078 (99.773141%)	19,685,850 (0.226859%)	8,677,561,928
2(ii)	重選邱劍陽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676,451,928 (99.987208%)	1,110,000 (0.012792%)	8,677,561,928
2(iii)	重選杜成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594,188,016 (99.039201%)	83,373,912 (0.960799%)	8,677,561,928
2(iv)	重選鍾育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593,390,016 (99.030005%)	84,171,912 (0.969995%)	8,677,561,928
2(v)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8,677,561,928 (100%)	0 (0%)	8,677,561,928
3.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595,334,016 (99.052408%)	82,227,912 (0.947592%)	8,677,561,928
4.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惟數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	8,595,092,325 (99.049622%)	82,469,603 (0.950378%)	8,677,561,928

	行股本面值總額之 20%			
5.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本公司本身股份，惟數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 10%	8,677,561,928 (100%)	0 (0%)	8,677,568,348
6.	加入本公司根據第 5 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數目，以擴大根據第 4 項決議案所授予之一般性授權	8,595,092,325 (99.049622%)	82,469,603 (0.950378%)	8,677,561,928

由於上述普通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因此，上述普通決議案已於週年大會獲股東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188,648,437股，其持有人有權出席週年大會並表決贊成或反對上述決議案。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表決權的股份持有人。概無曾在週年大會通函中表示打算在週年大會表決反對上述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的人士。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邱偉隆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合共有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吉可為先生、邱偉隆先生及馬超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邱劍陽先生；另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成泉先生、鍾育麟先生及張榮平先生。